

证券代码：300596

证券简称：利安隆

公告编号：2019-086

##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2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，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:00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平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# 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上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1. 《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6日